

从江县财政局文件

从财建〔2022〕26号

从江县财政局转下达地方公益林 2022 年度森林生态补偿州级配套资金的通知

林业局：

根据《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森林生态补偿州级配套资金的通知》（黔东南财建〔2022〕61 号）407.95 万元下达你们，请你们严格做好绩效目标表并录入指标。

附件：黔东南建〔2022〕61 号

